



真情实话

贵州 第36期 2011年12月31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freeget.ip@gmail.com发电子邮件，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新年话希望

贵州的父老乡亲：大家好！时间的脚步匆匆，新的一年正向我们走来。中华民族一直有祈望吉祥、和顺的传统，在道德下滑，世风日下，人人为敌的当今时代，多少人都期盼着拥有身心的恒久幸福。在新的一年里怎样能让善良、真诚、宽容的美德重驻人间？什么是人类真正的希望？人们或多或少的都在找寻着。

一九九二年五月，以真、善、忍为修炼原则的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由李洪志先生在中国长春传出。短短几年的时间，法轮大法在中国大陆人传人、心传心广泛传播，并传播到海外。在中国大陆有一亿多人亲身实践着这个功法，真、善、忍的法理使人道德升华、身体健康，法轮功对任何社会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

一九九九年七月以后，中共邪党及江流氓集团出于妒嫉及邪恶的本性，对法轮大法进行诋毁，对法轮功修炼者发动残酷迫害，中共为迫害法轮功制造的种种谎言毒害着中国人，中共邪党混淆是非、颠倒黑白的灌输手段，及对媒体一言堂的控制，使中国民众成为最大的受害者，不了解真相的人们自然失去判断是非的能力。

在中共十二年的残酷镇压中，法轮大法的弟子们没有倒下，他们放下个人的安危、生死，包括邪党对坚持



信仰的法轮功学员家庭、亲友、子女的株连的压力，秉持真、善、忍的原则，冲破中共邪党的黑暗将真相告诉中国民众，给中国人选择美好未来的机会。

包括大法弟子传《九评》，善劝中国民众退出中共邪党及其附属组织共青团和少先队，因为天灭中共，三退保命。大法弟子善劝三退，正是对中华同胞的慈悲挽救。

目前，法轮大法已经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备受人们接受和推崇。记住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明白真相就是拥有了希望，无论遇到什么劫难，都能平安度过！

中国和世界如此不同？



韩国富川庆典法轮功团体获嘉奖



德国不来梅大游行法轮功团体获嘉奖

十二年来，法轮功在中国大陆受到全方位的迫害，而在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却弘扬光大，这到底是为什么？

【全国造假，信义无存】假新闻、假业绩、毒食品、假药、假广告、假名牌……

中共带头，全国造假，特别是不遗余力地为迫害法轮功而造假，谎言在国际上被一一曝光，中华民族诚信的美誉已荡然无存。

【同样的新闻，不同的解读】攻击法轮功的宣传铺天盖地、充斥国际，国人想：这次没骗我吧？“1400例都说法轮功有害”，就这么信了；而海外却纷纷质疑：这么多一言堂的单方证据，为什么不敢让对方说话？因为民主国家的理念是：不让对方辩护、说话，这样的举证哪怕是政府的，再多也等于零，在法律上无效。不敢给予公平，不敢让人兼听明辨，本身就在误导人，掩盖的才是真相。

“1400例”的造假也在国际上被曝光：用威逼利诱、张冠李戴等一系列手法陷害法轮功。同时一些医学报告在海外披露：中国不同省市统计数万法轮功学员，祛病健身有效率都超过 98%。公平对比，谎言自破。栽赃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案向世界传播，因破绽百出，在联合国会议上被当场揭穿，中方对此只能沉默。

【真相广传，正义使然】海外媒体却不会沉默。揭穿谎言，还原真相，本是媒体的职责，这是为人民负责。国人习惯于谎言，而世界拒绝欺骗。人们看到法轮大法的美好，纷纷支持，法轮大法在逆境中弘传世界，在海外屡获嘉奖。“一言堂”禁锢人思想的中国，和世界差距如此之大，不令人深省吗？◇

善人快把真相寻， 大法度人看人心。 三退保命避灾难， 诚信大法福临门。

“天安门自焚” 栽赃案目击者讲述所见过程

2003 年 7 月末的一天，我正在店铺摊位上招呼顾客，忽然看见一位很久未见的朋友和一位男士来到我面前，寒暄几句后，朋友说：“你咋越活越年轻啊？气色又这么好！”我讲起我炼法轮功受益的真相，当我讲到中共制造“天安门自焚”事件栽赃法轮功时，与朋友一同来的男士对我笑了笑说：“你再讲也没有我讲得真实，因为我是目击者。”紧接着他讲述了他的整个目击过程。

“01 年农历除夕下午（2001 年 1 月 23 日所谓‘自焚’发生当日），我和另一同事被派去北京找我单位上访的法轮功学员，我们刚走近天安门广场边缘，便有警察检查身份证，我拿出单位介绍信，说明情况后才放行。没走几步又有便衣询问干什么的，我就又重复上面的话。就这样三步一问、五步一查边走边回答着他们。就在我匆匆走入广场时，便远远地看见了着火与灭火，还看到一个（自焚的）女人被一个男人打倒的场面，还有一个人好象在旁边慢条斯理地拍照、摄像。我记得很清楚的是这些人清一色的全穿着三接头皮鞋。当时只是感到气氛十分紧张和恐怖。由于



1、刘春玲头部受击

2、击打后飞出的重物



3、刘春玲手摸被打后的头部，倒地。



4、击打者仍保持用力姿势

不准在场内停留，没多考虑什么便在警察、便衣的驱赶下离开了广场。因为不知是咋回事，回去后几乎淡忘了。”

“可是几天后看中央台新闻和焦点访谈这个场面，不就是我那天现场看到的场面吗？那一天的情景便一幕幕地在我的脑中显现，一切还记忆犹新。我再一细琢磨，不对呀，连我这样一名‘名正言顺’的保卫干部都盘查得这么严格，那些法轮功学员怎么能够进得去呢？而且当时有一个广场警察还对我说，年三十这里都戒严了，还找什么‘法轮功’？还让我

“自焚”是中共一手导演拍摄的煽动仇恨的假戏。通过镜头放慢可以看到，自焚者刘春玲是被现场的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完好无损。烈焰焚身应本能地奔跑以缓释巨热和剧痛，王进东却仍坐地轻松自如。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所谓“自焚”当天，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 20 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自焚”“突发”事件。央视记者更是有备而来，拍摄的有近景、远景和特写。

感到奇怪的是，当时在‘自焚’现场，有的便衣就象悠闲人一样，就算他们见多识广，‘天安门自焚’应该是他们有生以来头一遭目睹吧？再‘处变不惊’也不该是那个样子，那不真和拍电影一样吗？所以呀，我不相信是法轮功自焚！以后再让我抓法轮功学员的事，我就推辞不干了。”

[注：此人与他的同事同时在天安门广场现场目击了“自焚”事件，从保证这位目击人的安全出发，我们特隐去其姓名和单位。] ◇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一、信仰合法 信仰自由是人与生俱来的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六条也规定对信仰自由予以保护，宣教者无罪，信教者自愿。修炼法轮功是纯粹的信仰，是受《宪法》保护的。而迫害法轮功则是践踏《宪法》，破坏法律的行为，完全是违法犯罪的。

二、法轮功不是“×教” 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源于江泽民于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会见法国《费加罗报》记者时讲过的一句话。十月二十七日《人民日报》发表《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重复江的谎话。这纯属个人行为 and 媒体行为，不能代表法律，更无法律效力。

三、思想（信仰）不构成犯罪 我国《刑法》规定犯罪的最本质特征是行为的社会危害性，犯罪首先是行为而不是思想，治罪要治有形之罪，治行为之罪，到了信仰这一精神层面，

政府和法律已经管不到了，也管不了了。而迫害法轮功则是以信仰治罪，是彻头彻尾的违法犯罪行为。

四、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信仰者拥有文字载体是正常的事，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法轮功真相，制作、散发真相资料，完全是法律允许范围之内的事，是完全合法的。◇

SOS 省内迫害简讯

天柱县法轮功学员杨菊桃、杨彩芝被绑架到洗脑班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月上旬，贵州省天柱县法轮功学员杨菊桃、杨彩芝被绑架到贵阳市烂泥沟洗脑班迫害。

贵阳烂泥沟洗脑班 头目马吉祥



马吉祥，贵州省清镇市卫城镇人，从一名教师调入清镇市教育局，后又调入贵阳市云岩区教育局，二零零二年十月再调到贵阳市烂泥沟洗脑班，当教育科科长、“帮教”组组长。是贵阳市烂泥沟洗脑班的主要骨干；负责谋划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方案，总揽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日常事务，直接安排和指使下属工作人员对被绑架到烂泥沟洗脑班的数百名法轮功学员实施迫害。在烂泥沟洗脑班，已先后有包丽群、刘远珍、石通文、高茂森等多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